

**鳳溪第一中學**  
**2016/17 年度**  
**協助同樂日工作**

敬啟者：本校將於本年十二月十一日(星期日)舉行同樂日，貴子女獲校方挑選回校提供協助。貴家長同意與否，敬請填妥下列回條，著貴子女於十二月七日或之前交回負責老師為荷。

活動名稱	協助同樂日工作
負責老師	林國華／鍾心蓮／譚鎮球／潘嘉琪／陳永欣／葉天賜／李苑瑩 林荇妍／梁曉莊／葉嘉然／吳依蘭／徐佩芬／郭錦華 陳可欣／黃麗儀／何君龍／林楚強／鍾慧娟／周佩珊 陳惠枝／鄧美鳳／黃錦烽／莫浩霖／陳業樑／周碧雯 邱秀鳳／王鴻浩／黎良健／廖碧兒／何安榮／尹鳳玲
活動日期	二零一六年十二月十一日(星期日)
服務時間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上午九時三十分至下午五時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上午九時三十分至下午一時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下午一時至下午五時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其他：_____
備 註	凡擔任服務生者須穿著整齊校服。

此致  
貴家長

黃增祥校長 謹啟

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二日

fk1ss\_1617\_cca033(REVISED)

**協助同樂日工作**  
**回條**

敬覆者：貴校來函有關敝子女須協助同樂日工作，本人業已知悉。

- 本人同意敝子女參與上述工作。本人清楚其健康狀況適合參加上述活動，及叮囑其遵守規則及注意安全。
- 本人不同意敝子女參加上述工作，原因為：\_\_\_\_\_。

此覆  
鳳溪第一中學黃校長

家長姓名 \_\_\_\_\_ 家長簽署 \_\_\_\_\_  
聯絡電話 \_\_\_\_\_ 學生姓名 \_\_\_\_\_  
班 別 \_\_\_\_\_ 班 號 \_\_\_\_\_

二零一六年 月 日